

鹏扬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

鹏扬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(<http://www.pyamc.com>)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 披露, 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(400-968-6688) 咨询。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 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